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,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接到控股股东、实 际控制人金国培先生关于办理股份补充质押的通知。本次补充质押的具体情况如 下:

一、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

2017年10月26日, 金国培先生将其持有公司的2.100,000股限售流通股 (占公司总股本的 1.18%) 在广州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, 作为对 前期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,质押期限自 2017 年 10 月 26 日起至质押 双方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为止,本次质押的股份已办理完成了相关手续。

本次质押式回购交易是对 2016 年 10 月 28 日金国培先生与广州证券开展的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(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《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质押和再质押的 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6-074))的补充质押。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为对前 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,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。

截至本公告日,金国培先生共持有公司限售条件流通股票 52,656,000 股,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9.69%。本次质押后, 金国培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17.400.000 股,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3.04%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.81%。

二、风险应对措施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金国培先生资信状况良好,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 能力,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。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,如出现 平仓风险、金国培先生将采取包括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31日